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2011年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入学全国联考历年试题及必读法律法规精解>>

13位ISBN编号：9787301087596

10位ISBN编号：7301087594

出版时间：2007-3

出版时间：北京大学

作者：全国法律硕士专业学位联考辅导用书编审委员会

页数：795

字数：1260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前言

法律硕士联考是全国法律硕士专业学位试点单位统一实行的选拔性考试。

培养方案的目的在于使法律硕士专业学位教育培养一大批既掌握本专业知识,又具备法律专业知识、能力和素质的层次高、基础宽的应用型、复合型法律人才,科学地规范法律硕士专业学位招生工作、培养工作和培养过程,进一步完善我国高层次法律人才的培养结构和学位制度,促使法律研究生教育适应我国法律实务部门和政治生活、经济生活及社会生活各个领域对高层次法律人才多样化的迫切需求。

加强对从事法律工作相关能力和发展潜质的考查,是联考的一个突出特点和基本工作思路。

为适应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和依法治国对高层次应用型法律人才的需求,1995年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了设置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的报告。

1999年6月,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和司法部法规教育司转发了全国法律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秘书处组织修订的《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指导性培养方案》。

2005年攻读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学历教育)招生考试试行全国法律硕士专业学位试点单位联合考试。

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不招收法律专业本科毕业生(含同等学力),而只招收具有国民教育序列大学本科学历(或具有本科同等学力)的非法律专业毕业生,采取这项措施的理由为:法律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是培养高层次应用型、复合型法律人才的重要渠道,加大应用型、复合型人才的培养是法学研究生教育的重要任务。

这项改革措施有利于最大限度地发挥法学高等教育资源的社会效益,最大限度地发挥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特殊的教育功能和作用,同时,也有利于各试点单位在培养过程中的组织工作。

对于法律本科毕业生,应鼓励他们报考法学硕士研究生。

在职人员符合条件的,则可以报考在职攻读法律硕士专业学位。

法律硕士联考的专业科目设置专业基础课(含刑法学、民法学)和综合课(含法理学、宪法学和中国法制史)两门,每门150分。

目前经教育部批准招收法律硕士的高校已经达到39所,报考人数逐年递增。

教育部决定从2004年起,法律硕士业务科目联考命题工作不再由全国法律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负责,而是改由教育部考试中心负责,法律硕士联考由此进入一个新的阶段。

根据教育部考试中心的要求,法律硕士联考不仅要考查考生的法律知识,更应考查考生运用相关学科基本知识和原理的能力,准确运用法律语言的能力,以及逻辑分析、推理和论证等法律思维能力。

为帮助考生掌握法律硕士联考中各专业科目的内容,熟悉题型,并通过有效的考前试题训练掌握各种题型的答题方法和技巧,提高得分能力,我们组织了北京大学、清华大学和中国政法大学等著名法学院校的法律硕士联考辅导专家编写了这套辅导丛书。

本套丛书自2005年出版以来受到了广大考生的青睐,同时他们也给本套丛书的不断完善提出了许多宝贵的意见和建议,为打造这套备考精品献计献策,在此一并表示诚挚的谢意!

## 内容概要

这套丛书的特点如下：一、作者阵容强大。

辅导经验丰富，深谙命题动态 本丛书作者长期从事法律硕士联考命题、阅卷与辅导，对法律硕士联考的考点非常熟悉。

他们有相当丰富的辅导和教学工作经验，深谙法律硕士联考的命题规律和出题的动态，从而使本丛书具有极高的权威性。

本丛书的出版凝结着参与编写的专家学者多年教学、命题、评卷的经验。

二、鲜明的创新特色，编写体例非常符合考生的需要 本丛书全面吸收了同类图书的优点，结合作者丰富的辅导经验，博采众长，推陈出新，使丛书结构和内容具有鲜明的特色。

下面分别介绍：《2010年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入学全国联考辅导教程》：严格按照考试大纲编写。

在编写过程中，特别注意知识的系统性。

在每章后都编写了足量的同步强化练习题，并都给出答案和解析。

考生可通过做这些强化练习题，进行自测，巩固复习成果。

本书力求把重点、难点、考点，讲深、讲透。

《2010年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入学全国联考历年试题及必读法律法规精解》：研习历年的试题是法硕考试复习备考中必不可少的关键环节，也是考生掌握考试动态，赢得高分的最佳捷径。

历年的考题是标准的复习题。

自从实行法硕考试以来，也时有真题重现或者与真题极其相似的现象发生，所以对往年真题的研究是最有帮助的。

循着命题人的思路，我们就可以把握考试的脉搏，明确考试的重点和难点所在。

本书还将重点法条提炼出来，让考生能针对考试重点，抓住关键环节，赢得高分。

《2010年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入学全国联考大串讲》：本书紧密结合最新的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入学全国联考考试大纲，将考试的重点、疑点和难点总结出来，串联在一起，给考生提供了一个复习的有效框架，同时也提供了一条复习的最好线索。

《2010年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入学全国联考同步辅导与强化训练》：本书紧密结合最新考试大纲，以重点、难点和疑点为依据，在精研历年真题的基础上，精心组织了为应对第一轮复习之用的同步练习试题，相信会对考生有所裨益。

本书难易结合，试题与考试真题相当，系统、全面地对大纲规定的知识点从多方位、多角度进行考查。

通过同步练习题的复习，考生可以牢固掌握法硕联考的相关内容，融会贯通，举一反三，为最后赢得高分打下坚实的基础。

《2010年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入学全国联考标准模拟考场》：许多考生缺乏实际临场经验，本套模拟考场系列将精辟阐明解题思路，全面展现题型变化，将浩渺的习题浓缩于有限的模拟题精华中，迅速提高考生快速、准确、灵活解题的能力，为联考学子全程领航和理性分析，引领考生高效通过联考难关。

《2010年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入学全国联考标准模拟考场》的题型与真题完全相同，题目难度与真题相当，或者略高于真题，让考生经过复习后，能有一种高屋建瓴的感觉。

每套试卷都有详细的标准答案和解析。

考生可以利用本套试卷进行考前模拟实战训练，检验自己的学习成果，及时进行查漏补缺，有针对性地进行复习备考。

希望考生能在仿真的环境下进行模拟训练，这样效果最佳。

《2010年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入学全国联考重点、疑点与难点精解》：本书紧密结合教材的变化和考试的新特点，在编写中以突出重点、把握难点、结合热点为宗旨推出了一问一答式的“重点、难点、热点问题答疑”。

对教材中不容易理解和容易混淆的内容进行了归纳和整理，从考生的视角出发，有针对性、有重点地

进行了阐述，通俗易懂，变抽象问题为具体方法，突出问题所在，提供一种更加明确的理解问题的方法以及思路，旨在帮助考生学习、思考两结合，提高应试技巧和能力。

实践证明，一套好的复习资料，能够帮助考生收到事半功倍的良好效果。

本丛书编写委员会以法硕联考专家组辅导经验的深厚积累，以在继承中创新、在开拓中前进的精神，凭借阵容强大的专家编写队伍，向广大考生奉献这套辅导系列，希望考生在考试中能蟾宫折桂，夺得高分！

## 书籍目录

第一部分 历年试题精解 2008年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入学全国联考考试基础课（刑法学、民法学）试题、答案及解析 刑法学 民法学 2008年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入学全国联考考试综合课试题、答案及解析 2007年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入学全国联考考试基础课（刑法学、民法学）试题、答案及解析 刑法学 民法学 2007年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入学全国联考考试综合课试题、答案及解析 2006年全国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联考考试专业基础课（刑法学、民法学）试题、答案及解析 刑法学 民法学 2006年全国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联考考试综合课试题、答案及解析 2005年全国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联考考试基础课（刑法学、民法学）试题、答案及解析 刑法学 民法学 综合考试试题 2005年全国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联考考试试题、答案及解析 刑法学 民法学 综合考试试题 2004年全国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联考考试基础课（刑法学、民法学）试题、答案及解析 刑法学 民法学 综合考试试题 2004年全国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联考考试综合课试题、答案及解析 刑法学 民法学 综合考试试题 2003年全国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联考考试试题、答案及解析 刑法学 民法学 综合考试试题 2002年全国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联考考试试题、答案及解析 刑法学 民法学 综合考试试题 2001年全国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联考考试试题、答案及解析 刑法学 民法学 综合考试试题

第二部分 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入学全国联考必读法律法规汇编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二）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三）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四）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组织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组织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检察院组织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法院组织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区域自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二）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三）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四）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五）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六）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统一行使死刑案件核准权有关问题的决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财产刑若干问题的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处理自首和立功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办理减刑、假释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交通肇事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抢劫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扰乱电信市场管理秩序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黑社会性质组织犯罪的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破坏森林资源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适用刑事司法解释时间效力问题的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非法制造、买卖、运输枪支、弹药、爆炸物等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挪用公款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伪造、贩卖伪造的高等院校学历、学位证明刑事案件如何适用法律问题的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如何认定挪用公款归个人使用有关问题的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抢夺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组织、运送他人偷越国（边）境等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未成年人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环境污染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走私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盗窃油气、破坏油气设备等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与盗窃、抢劫、诈骗、抢夺机动车相关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破坏电力设备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贯彻执行《民法通则》若干问题的意见（修改稿） 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若干问题的解释（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若干问题的解释 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实施条例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涉及计算机网络著作权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实施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实施细则 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若干问题的解释(一)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  
国婚姻法》若干问题的解释(二) 中华人民共和国继承法

章节摘录

40.2007年5月10日,甲用自己的一台汽车作抵押,向朋友乙借款7万元,并进行了抵押登记。

6月1日,甲又将该汽车抵押给银行,从银行借款8万元,也进行了抵押登记。

现两笔债务均过履行期,甲均未清偿。

乙和银行对甲的汽车都主张优先受偿权。

经拍卖,该汽车卖得13万元。

根据物权法规定,对此款项的受偿应该是( )。

A.乙优先受偿B.银行优先受偿c.乙与银行按比例受偿D.乙与银行平均受偿【考点】抵押权的清偿顺序【

解析】根据《物权法》第199条的规定,同一财产向两个以上债权人抵押的,拍卖、变卖抵押财产所得的价款依照下列规定清偿:(1)抵押权已登记的,按照登记的先后顺序清偿;顺序相同的,按照债权比例清偿。

(2)抵押权已登记的先于未登记的受偿。

(3)抵押权未登记的,按照债权比例清偿。

本题中,乙和银行的抵押权都办理了抵押登记,但乙的抵押权成立在先,故选A项。

【答案】A41.某旅游者与旅行社签订一份由旅行社提供的旅游合同。

在该合同履行过程中,旅行社和旅游者对合同中“名胜古迹”含义的理解发生分歧。

旅游者认为某建筑属于名胜古迹,旅行社应当安排游览,而旅行社持相反观点。

根据合同法规定,对此条款的解释应按照( )。

A.通常理解进行解释B.公平原则进行解释c.旅游习惯进行解释D.对旅行社不利原则进行解释【考点】格

式条款的解释【解析】根据《合同法》第41条的规定,对格式条款的理解发生争议的,应当按照通常理解予以解释。

对格式条款有两种以上解释的,应当,作出不利于提供格式条款一方的解释。

格式条款和非格式条款不一致的,应当采用非格式条款。

据此,本题中,某旅游者与旅行社对“名胜古迹”的理解发生争议,对此争议应当按照对旅行社不利的原则进行解释。

故选D项。

本题中,旅游者和旅行社之间并非是对格式条款的理解有争议,而是对格式条款的解释有争议,因而不能按照通常理解进行解释。

故不选A项。

根据《合同法》第39条第1款的规定,采用格式条款订立合同的,提供格式条款的一方应当遵循公平原则确定当事人之间的权利和义务,并采取合理的方式提请对方注意免除或者限制其责任的条款,按照对方的要求。

对该条款予以说明。

可见,公平原则针对的是订立格式条款时的规定,而并非针对格式条款解释的规定。

故不选B项。

没有c项表述的解释要求,故不选c项。

编辑推荐

《2011年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入学全国联考历年试题及必读法律法规精解(第6版)》：来自北京大学、清华大学和中国政法大学的最新权威信息，原命题组成员领衔编写，二十多位一线专家深度审稿，倾力推出2009年法硕联考整体解决方案，明示命题原则与规律，把握法硕考命题脉搏，凸显重点与难点精华，全面提升应试能力。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